关于[观澜中心地区西片]法定图则13-13地块规划调整的公告

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，法定图则委员会2025年第16次会议审批通过[观澜中心地区西片]法定图则13-13地块规划调整的事项，现予以公布：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						
地块编号	性质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（㎡）	规划容积率	配套设施项目名称	备注

13-13	普通工业用地	M1	29172	4.2	社区体育活动场地（场地面积750平方米）	规划。地块临观兴南路一侧预留宽度不低于20米的绿化控制带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法定图则委员会

2025年7月4日